

黑 龙 江 省 政 府 采 购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二次)

项目编号：[230001]LYGC[CS]20240004-1

黑龙江隆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黑龙江隆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黑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委托，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对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二次)采购及服务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现欢迎国内合格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名称：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二次)

二、项目编号：[230001]LYGC[CS]20240004-1

三、磋商内容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	1	详见采购文件	1,200,000.00

四、交货期限、地点：

1.交货期：

合同包1（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合同生效之日起的30日内

2.交货地点：

合同包1（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黑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齐校区（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铁锋区纺化路1号）

五、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要求：

（一）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二）参加本项目磋商的供应商，须在黑龙江省内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并经审核合格。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质要求：

合同包1（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无

六、参与资格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及地点：

1.磋商文件获取方式：采购文件公告期为5个工作日，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 → 应标 → 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磋商文件。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方具有投标和质疑资格。逾期报名，不再受理。

2.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3.获取磋商文件的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七、磋商文件售价：

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八、询问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有疑问或有异议的，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咨询：

（一）对采购文件的询问

采购文件处项目经办人 详见磋商公告 电话：详见磋商公告

（二）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询问

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应在评审现场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

九、质疑提起与受理：

（一）对磋商文件的质疑：已注册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网登录系统，成功下载磋商文件后，方有资格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

采购文件质疑联系人：陈女士

采购文件质疑联系电话：0452-2734676

（二）对磋商过程和结果的质疑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期限内一次性提交质疑材料；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提出；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提出；

2.质疑供应商应当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

磋商过程和结果质疑：详见成交公告

#### 十、提交竞争性磋商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响应文件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平台将拒收。

####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黑龙江政府采购网（<https://hljcg.hlj.gov.cn>）

#### 十二、联系信息

#####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黑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单位联系人：任博菲

地址：哈尔滨利民开发区学院路88号

联系方式：045185969690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黑龙江隆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建华区西园安居小区50#楼00单元01层12号

联系方式：0452-2734676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琦

联系方式：0452-2734676

黑龙江隆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

## 第二章 采购人需求

###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学院建立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包括统一身份平台、融合门户平台、低代码平台等系统。

#### 1、统一身份认证平台

(1) 实现身份统一认证：通过融合口令密钥、账号密码、手机验证码以及微信、QQ、企业微信、手机短信等第三方认证平台，实现全校师生及管理人员的高可靠、高安全、全时空的账号登录认证。这不仅可以提高账号的安全性，还能简化登录流程，提升用户体验。

(2) 提升安全性：统一身份认证平台能够有效防止未授权访问，保护校园信息系统和数据的安全。同时，通过操作审计功能，可以对用户的操作行为进行记录和追溯，确保系统的安全可控。

(3) 促进系统集成：作为数字校园的基础支撑平台之一，统一身份认证平台能够实现与各应用系统的无缝对接，为师生提供一站式服务入口，提高系统的集成度和整体运行效率。

#### 2、融合门户平台

(1) 实现信息集中展示：融合门户平台能够集中展示学校的各类信息，包括新闻公告、通知公告、教学资源、服务应用等，使师生能够方便快捷地获取所需信息。

(2) 提升用户体验：通过个性化定制和智能推荐等功能，融合门户平台能够根据不同用户的需求和偏好，提供个性化的信息服务，提升用户的满意度和粘性。

(3) 促进家校沟通：融合门户平台还可以作为家校沟通的重要渠道，通过家长端和学生端的接入，实现家校信息的实时互通和共享，促进家校共育。

#### 3、低代码平台

(1) 降低开发门槛：低代码平台通过提供可视化开发工具和模板库等方式，降低软件开发的门槛，使非专业开发人员也能够快速构建应用程序和业务流程。

(2) 提高开发效率：通过自动化生成代码和快速部署等功能，低代码平台能够显著提高软件开发的效率和质量，缩短项目开发周期。

(3) 促进业务创新：低代码平台具有高度的灵活性和可扩展性，能够快速响应业务需求的变化，支持业务创新和流程优化。同时，它还能够降低对专业开发人员的依赖程度，使业务部门能够更加自主地推动信息化建设和应用创新。

### 合同包1（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

####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生效之日起的30日内
标的提供的地点	黑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齐校区（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铁锋区纺化路1号）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验收合格后采购方一次性全额付款
验收要求	1期：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采购合同验收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生效之日起的30日内，售后服务期限：三年。
其他	<b>其他要求：</b> 为了保证黑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后续系统建设与维护的自主性，供应商须承诺提供项目最终全部源代码及数据库表结构，并保证可以正常运行，投标文件需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b>售后服务（质保要求）：</b> 售后服务期限：三年（含软件升级及原厂技术支持），并根据实际情况提供人员驻场服务（至少一名）三年累计不少于12个月，售后服务期自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服务期满后，每年维保服务费不高于中标价的10%，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承诺函格式自拟。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软件集成实施服务	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	项	1.00	1,200,000.00	1,200,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统一身份认证平台

数量：一套

### 一、账号管理

1. 支持在组织节点管理功能，如：新增组织及子节点、修改组织、移动和删除组织。
2. 支持对所有账号进行统一管理，包括账号的增加、修改、查询、注销、有效期设置。可以单个创建电子身份，也可以批量导入电子身份信息。
3. 支持用户组管理功能，实现用户组新增、编辑及用户组中新增或移除用户；并支持通过用户组授权应用访问权限。
4. 身份源管理：支持新建身份源、启用/禁用身份源以及同步配置。支持学校以多种身份源途径同步用户和组织信息到系统。
5. 账号生命周期管理：支持定义用户生命周期时间，到期自动屏蔽访问权限，保障系统安全。

### 二、认证管理

6. 支持配置多种外部身份提供商；管理员可以根据需要，添加并启用不同的认证方式，通过AppId、AppSecret进行对接，启用认证源并完成配置后，平台会在学校用户登录时使用具体的认证源去认证用户身份，并通过外部 ID 与平台的用户进行关联。

### 三、应用管理

- 1 7. 提供管理员添加学校使用中的应用系统，为其集成单点登录，用户可以通过控制台单点登录到应用系统；实现不同类型的应用（PC端或移动端）的注册、启用、禁用、删除等功能；支持OAuth 2.0/OpenID Connect、SAML 2.0、JWT、CAS、SCIM2.0等常用协议。
8. 支持按用户、用户组、组织机构三种方式进行应用授权功能。
9. 支持按照业务或学校规范把对接应用进行分组管理，如教学组（教务、学工等）、办公组等。

### 四、安全管理（须提供系统截图加盖公章）

10. 通用安全：支持用户并发数、会话有效时间、记住我有效时间、验证码有效时间等配置与控制功能。
11. 密码策略：支持设置相应的密码复杂度（密码长度限制、数字、特殊字符、字符串等）、相应的锁定解锁策略、用户信息检查，并可设置是否允许与历史密码重复等高级策略。同时，可以通过“开启弱密码字典库”来检查密码的安全强度。
12. 支持系统会话的批量或单个用户下线管理，紧急情况可针对当前登录人员进行下线处理。

### 五、安全审计

13. 支持对平台操作进行日志记录，可以清晰得还原出用户在门户端中的行为，以支持学校的合规管理。

### 六、系统集成

14. 与我校已建、将建设的业务按照我校要求进行系统集成。
15. 投标人需承担系统集成过程中第三方软件或平台所需集成费用。

融合门户平台

数量：一套

一、门户（须提供系统截图加盖公章）

#### 1. 门户PC版

服务大厅的界面要有良好的视觉设计，即要体现现代风格与学校特色，又要让用户易懂易用。支撑融合门户界面定制化配置，需包含：应用收藏、事务中心、通知公告、个人数据、日程安排、校园资讯等卡片，支持卡片定制。

#### 2. 门户移动端（H5）

支持以H5页面的形式构建门户移动端，可以方便的接入各类APP，包括学校自主建设的APP、钉钉、微信等客户端。将碎片时间充分利用，提高工作和学习效率，实现校园信息化的深度服务，突显信息处理的价值。

#### 3. 个人门户自定义配置

用户可根据自己业务特征、喜好按照系统预先设定的卡卡片进行自定义配置PC端门户展示界面。

二、栏目划分

#### 4. 资讯中心

支持对学校各类资讯信息进行整合展示，支持对接多个信息源的资讯信息进行展示。

#### 5. 日程中心

支持日程信息的展现和维护，可以创建个人日程。

#### 6. 任务中心

面向用户的一站式网上办事大厅，是用户启动流程、接受服务、办理任务、审批任务的统一入口，所有的服务流程都通过流程服务中心面向用户。

#### 7. 服务推荐

优化服务推荐方式，在原有手工推荐的基础上，提供基于智能算法的服务推荐，支持按照应用使用情况、排名情况进行热门推荐。

#### 8. 资源管理

支持学校上传各类文档模板，用户可在线查看或下载模板。

#### 9. 搜索中心

支持对应用、服务、资讯等进行智能检索，支持一次检索、综合呈现。

#### 10. 应用收藏

每个应用支持根据个人用户需要进行收藏功能，并在收藏的同时根据对收藏夹进行管理。收藏后的应用直接进入应用中心-我的收藏之中。

#### 11. 应用评价

每个应用支持评价功能，用户可根据自身使用感受在线进行评价留言。

## 12. 问题反馈

提供统一的问题反馈渠道，使用者可以在线进行问题的提报，包括问题反馈内容、上传图片、预留联系方式。

## 13. 通知公告

提供通知公告发布与管理功能，支持自动统计通知公告阅读情。

## 三、办事大厅

14. 打造通用流程服务办事大厅，支持按照服务分类、服务部门进行服务聚合，并提供服务检索、服务办理、服务跟踪、服务评价、服务收藏等操作。

## 四、消息中心

15. 能够整合多种发送方式，邮件、短信、站内信息。

16. 门户前台需提供前端消息展现卡片，支持对所有消息的查看、搜索、类型过滤，可设置全部已读，设置标旗等。

## 2 五、门户管理

17. 应用管理作为校内服务应用的权威发布中心，负责为校内应用提供信息维护、发布注册、授权使用、统一协议配置、消息待办预集成、应用内接口授权、应用下服务配置、应用访问日志等功能，统一发布管理，并打通PC门户、移动H5门户。

## 18. 业务域管理

管理员可以在后台根据应用分类预设应用分类，并将类似应用放在同一个分类之中，便于用户查找。

## 19. 应用接入

支持应用的注册与接入，应用基本信息主要包括应用名称、业务域、访问地址、应用描述、应用图标，应用类型（PC/移动端）。应用接入到系统后，可以进一步配置该应用所对接的认证协议参数，并进行应用授权。

## 20. 应用授权

需提供多种授权维度，支持根据组织机构、用户组、用户三种进行授权。

## 21. 应用详情

系统需提供应用详情页用于展示和应用关联的详情界面，包含应用的基本信息、应用的相关操作以及应用配置菜单列表。

## 六、管理工具

## 22. 门户展示配置

支持通过可视化的方式对展示样式的模板、卡片、布局、主题色进行配置。并支持移动端门户按照学校要求进行定制开发。

## 23. 待办中心

需提供待办中心功能，方便聚合校级所有待办中心数据内容，需支持面向普通用户、处理业务的老师以及业务系统开发



者解决任务的接入、集中展示、查看、跳转等问题支持待办任务的聚合。

#### 24. 日程聚合

系统应提供日程聚合功能以解决以聚合展示学校课表信息、会议信息、活动信息等公共日历的事件信息以及个人信息的日程事件信息。需支持外部数据库和插件类的方式聚合日程信息。

#### 25. 意见反馈

需提供意见反馈管理功能，主要用于维护管理意见反馈数据，列表展示意见标题、意见内容、反馈时间、反馈人、意见是否回复。需支持搜索和查看意见反馈详情。需支持回复反馈内容，只允许流转一次，可对单条反馈内容进行多次回复。

#### 26. 搜索管理

提供智能检索功能，可以实现对应用和信息的统一查询，协助用户快速找到想办理的事务。

#### 27. 应用评价

需提供应用服务评价管理功能，包括服务评价人次、平均评分；应可针对评价详情，进行隐藏操作。

#### 28. 日志与审计

(1) 支持查看用户操作日志，列表展示认证账号、用户名称、认证结果、认证方式、认证IP、客户端类型以及认证时间，支持搜索用户日志。

(2) 支持查看管理员操作日志，操作者姓名、用户名、操作者IP、操作时间、操作内容、调用结果，支持搜索和查看管理员日志详情。

29.支持接口调用日志，包括APP ID、接口地址、接口类型、调用时间、调用者IP、耗时（ms）、调用结果。支持搜索接口调用日志。

### 七、使用应用统计

30.提供对一站式办事大厅师生访问与使用情况的统计分析，基于数据分析师使用满意度，支撑未来系统的优化与迭代。

### 八、系统集成

31.与我校已建、将建设的业务按照我校要求进行系统集成。

32.投标人需承担系统集成过程中第三方软件或平台所需集成费用。

#### 低代码平台

数量：一套

#### 一、工作台引擎

##### 1. 自定义工作台

系统需提供正对个人工作台自定义设置功能，主要功能包括：

(1) 页面版式设置，系统支持左侧边栏、右侧边栏和单栏的布局配置。

(2) 工作台背景自定义，系统提供多个内置背景图供用户选择。

(3) 页面组件，系统提供快捷入口、我的收藏和图表看板三类组件，供用户拖动到工作台中进行自定义布局。

(4) 自定义移动端工作台，可以对移动端工作台的布局、应用分组顺序、应用显隐、轮播图等模块进行自定义设置。

## 2. 流程待办中心

(1) 流程中心作为平台的统一任务消息中心，对所有的流程、待办、待填报、超期等进行统一的汇总提醒处理。功能包括：

我的待办任务：待我办理的流程，点击单条待办进入办理或进行批量审核。

我发起的流程：可以查看我个人发起的流程申请。

我处理的流程：查看我已经办理过的流程。

抄送我的流程：查看流程抄送给我的流程，标识已读未读。

(2) 提供快捷发起流程入口

做为平台的一个全局流程发起入口，可以在流程中心查看所有的流程表单，并进行流程发起。

## 3. 快捷入口

(1) 快捷入口配置支持添加内部应用也支持接入第三方集成应用。

(2) 提供对快捷入口组件中的应用的图标、名称、打开方式、链接等属性进行配置。

## 4. 收藏夹

提供收藏夹功能，用户可以对平台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应用、表单、流程、图表等组件进行快捷收藏，并提供收藏夹的管理功能。

## 5. 应用分组

可以在工作台由管理员进行自定义应用的分组及分组的生效范围进行设定，以此更好的给应用进行归类处理。

(1) 提供自定义添加多个应用分组的功能，并可以对分组进行排序。

(2) 在分组中可以进行应用的添加，并可以对分组内的应用可以进行拖拽排序。

(3) 应用的分组生效范围可以设置为对所有成员生效和只对应用管理员生效。

## 6. 应用管理

一个应用可以理解为一个包含若干表单和仪表盘、具备一定功能、权限的系统。

(1) 新建应用：应用的创建入口，具备创建空白应用和从模板中心创建应用的能力。

(2) 应用基础设置：可以修改应用名称、应用图标、删除应用。

(3) 表单设置：提供表单的分组、复制、拖拽排序、图标设置、名称设置、表单流程/非流程类型切换、删除、收藏等功能。

(4) 仪表盘基础设置：提供仪表盘名称、图标、复制、移动、删除、收藏等功能。

## 7. 帮助中心

- (1) 系统提供在线帮助文档，用户可以根据文档学习系统的各项操作。
- (2) 系统提供在线的更新日志查询，用户可以根据更新日志查看系统的各项更新操作。
- (3) 系统提供移动端访问的扫码入口，用户扫码可以进行移动端访问。

## 8. 账户中心

- (1) 提供个人基本信息在线维护。
- (2) 提供账户密码的修改。
- (3) 提供系统登出功能。

## 二、智能表单构建引擎

表单设计构建作为产品的核心基础能力，是应对学校当前日常数据收集填报需求、流程审核需求和轻量级业务系统的关键，平台须提供有丰富的表单控件；并且绘制表单的过程要简单易懂，详细功能要求如下：

### 9. 表单设计

#### (1) 字段控件

#### ①常用基础控件

单行文本：内置文本格式校验，规则包括URL、邮箱、手机号、电话号码、身份证号。并可对默认值设置自定义、数据联动、远端数据。

多行文本：可对默认值设置自定义、数据联动、远端数据。

数字：数字字段主要用来记录数字类型的数据信息。如，金额、年龄、数量等。

单选按钮：单选按钮组是可以直接点击选择的单选字段。

多选框组：支持多个选项选择。

分割线：用于分割表单，使得表单更具有逻辑性。

日期：默认值可以设置为填写当时、自定义。同时默认格式提供：年、年-月、年-月-日、年-月-日 时:分、年-月-日 时:分:秒的选择。

下拉选择框：提供表单内部联动显示设置，选项的排序，自定义、数据联动。

编辑器：编辑器常用于录入较长的文字，可以对文字进行样式设置、可以插入超链接和图片

#### ②高级控件

文件上传：可以设置附件的大小、是否多选、最大上传数量功能。

图片上传：可以设置图片单张大小、是否多选、最大上传数量功能。

地址：提供省、市、区的选择。

流水号：提供流水号生成规则配置，包括计数位数、重置周期、初始值等。

定位：提供手机定位功能，并可以设置定位范围及偏离。

子表单：可以设置子表单默认值、设置填写条数上限等功能。

（须提供系统截图加盖公章）关联数据：关联数据可用于当前表单关联其他表单，从而在两个表单之间建立联系。通过数据填充规则，还可以将关联表中字段值填充到本表字段中，并随数据一起提交入库。

关联查询：关联查询作为单独的查询展示功能，可以自动查询出其他表单中的一条或多条数据，且不做入库处理。

手机号：提供手机号录入字段，用户可以进行手机号校验，同时，支持开启短信验证码，并可以集成短信接口插件。

### ③符合高校业务的表单控件

成员单选：成员字段可以直接读取通讯录中的姓名，可以设置范围和默认值，同时可以被流程中进行动态负责人设置。

成员多选：成员字段可以直接读取通讯录中的多个姓名，可以设置范围和默认值，同时可以被流程中进行动态负责人设置。

部门单选：可以看作部门的单选按钮，根据可选范围，可以选择部门，可以设置动态默认部门，同时可以被流程中进行动态负责人设置。

部门多选：可以看作部门的多选按钮，根据可选范围，可以选择多个部门，同时可以被流程中进行动态负责人设置。

预约字段：提供预约场景字段，用于支撑学校各类资源预约类场景，具体功能要求如下：

- a.一个组件中可以配置多个预约项目，并可设置题型，支持单次可选择多个名额，支持填表者选择多个日期/时间段。
- b.可用时段支持按日期和按时段预约，支持批量添加时段，支持每个日期或时段的名额配置。
- c.可以对可约、不可约时间段范围进行控制，支持永久可约、限时可约。并可以设置不可约和休假日期。
- d.支持预约的时间限制，支持提前XX天预约或者未来XX天可约，并可向预约人设置显示剩余名额。
- e.支持取消预约功能，当用户取消预约之后，名额会自动恢复。
- f.预约字段同时支持移动和PC两端使用。

### （2）字段属性

字段属性是单个字段独有的属性设置，根据字段的类型不同，属性的设置也不尽相同。常见的属性设置包括字段标题、描述信息、格式、提示文字、默认值设置、校验设置、字段权限设置、字段宽度设置等，重点要求如下：

字段标题：可以设置字段的自定义标题，并可以对标题进行隐藏设置。

描述信息：可以添加字段的描述信息，描述信息中可以添加外链、插入图片、自定义描述信息的格式。

字段格式：针对文本字段提供手机号、身份证号、邮箱地址、电话号码的格式设置，针对日期字段提供年、年-月、年-月-日、年-月-日-时-分-秒的格式设置，针对数字字段，提供数值、百分比的格式设置。

提示文字：正对输入框类型的字段提供提示文字设置。

字段默认值：提供针对不同的字段类型提供不同的默认值设置，主要的默认值设置主要包括以下几种方式：

a.数据联动：可以用来对另一张表单中已经录入的数据，进行直接调用，或者有条件地调用。

b.关联其他表单数据：通常应用于下拉框、具备关联表单的排序规则设置等功能。

(须提供系统截图加盖公章) c.计算公式：提供兼容Excel的各种公式函数，包括逻辑函数、文本函数、数学函数、日期函数、高级函数等，数量不低于40个。

d.自定义默认值：自定义一个默认值用于字段的值填充。

颜色设置：通过选项的颜色设置，可以让我们对于数据的辨识更精准，比起文字辨识更直观高效。支持：单选按钮组、复选框组、下拉框、下拉复选框。

字段校验：提供字段必填、字段唯一、字数限制、数值区间的校验功能。

字段权限：提供字段的可见、可编辑权限配置。

字段回收站：提供删除字段的回收站功能，在回收站中可以永久删除，也可以把删除的字段进行还原。

### (3) 表单属性设置

表单提交校验：提供表单提交时的校验规则设置，只有满足校验条件，才能提交数据。可基于公式设置条件，判断符号支持包括：>、<、==、!=、>=、<=。

字段显隐规则：提供字段显隐规则的设置功能，可以通过配置条件来控制字段是否显示以及在什么条件下显示。一个表单可添加多个显隐规则。

不可见字段赋值：针对表单中的不可见隐藏字段可以根据业务需要，进行赋值设置，赋值的类型包括：空值、保持原值、保持重新计算。

表单前端缓存：提供表单暂存功能，自动加载上次没提交的内容。

多标签显示：提供表单的按多标签页面进行显示的功能，标签名称可以自定义，表单字段可以拖拽到标签中去。

表单外链样式：表单外链样式的个性化设置，提供内置不少于20套内置主题样式模板。并且提供外链样式的自定义设置能力，包括页面背景、表头样式、标题样式、按钮颜色等。

表单布局：提供表单布局的设置功能，表单布局支持单列、双列、三列以及四列这四种排列方式。同时针对字段标题提供PC端和移动端字段标题的上下布局、左右布局的方式。

提交按钮：提供对表单的提交按钮进行自定义设置功能，支持自定义提交按钮文字，或者隐藏提交按钮。

### (4) 表单预览功能

预览功能：提供针对设计好的表单在移动端和Web端进行预览操作的功能。在预览模式下，可以进行表单内字段逻辑的校验。

## 10. 高级扩展功能

提供表单构建扩展功能，用于辅助表单日常使用管理的相关设置，包括：

①推送提醒：提供自定义推送提醒功能，推送类型包括：新数据提交时、数据修改后、自定义时间、根据表单内日期字段提醒。支持满足条件的数据进行推送，支持动态提醒人设置、支持自定义提醒文字，支持提醒方式选择设置（移动APP、短信等），根据选择的消息提醒渠道，通知相关人员。

②提交提示：实现在表单提交后对提交人进行自定义反馈提示功能，反馈功能包括页面的自定义，可以插入图片、文字、表单字段和内链二维码。同时，需要实现表单提交前保存本次提交的内容的配置功能。

③智能助手：可以在满足当前表单指定的触发条件后，自动在目标表单中新增、修改、删除数据。指定的触发条件包括新增数据、删除数据、修改数据、流程变更时，一个触发条件支持同时执行不少于3个动作。智能助手可以被编辑、复制、查看执行日志。

④打印模板：提供打印模板设计功能，支持离线WORD模板和在线EXCLE模板两种设计方式，添加的模板可以进行使用范围设置，使用范围包括数据管理、数据协作和流程审核节点中。同时打印模板支持打印顺序设置、打印节点设置、打印意见过滤等设置。设置好的打印模板还支持在线预览功能。

⑤自定义按钮：提供自定义按钮功能，用于串联多个主、子业务。自定义按钮支持名称、样式、颜色自定义，支持生效条件设置，支持按钮上绑定动作设置，支持权限组使用范围设置。

## 11. 表单权限发布

3 系统提供表单发布的权限分发功能，可以将做好的表单发布给成员，表单发布分为对成员发布和公开发布2种方式：

### (1) 对成员发布

默认权限组：提供系统默认的成员组进行发布，默认包括可提交数据的权限组、可查看数据的权限组、可管理数据的权限组。

自定义权限组：提供可以创建自定义权限组的能力，实现权限组名称自定义、操作功能自定义、字段权限自定义、数据权限范围自定义。

权限组管理：提供对默认权限组和自定义权限组的快捷开关、复制权限组、打印模板设置等功能。

发布链接：可以生成表单发布填报链接及二维码，单条数据查询链接及二维码、以及公开发布链接及二维码。

### (2) 公开发布

单条数据填写链接：提供单条数据的填写外链的开关功能，开启后，会生成表单填写链接和二维码，无需登录即可填写表单。常用于匿名收集数据。

单条数据分享链接：提供单条数据的分享外链的开关功能，开启后，每条数据会生成独立的链接，并可以针对链接配置字段可见、可编辑权限，常用于数据的补采。

公开查询链接：提供表单数据的公开查询链接，可以自定义查询条件、显示字段内容和查询密码。

## 12. 数据管理组件

针对表单中的数据可以进行管理。

数据新增：提供单条数据的新增功能。

批量导入：导入模板下载、导入模式支持：仅新增数据、仅更新数据、更新和新增数据。

导出：提供导出所有数据、导出筛选后的数据到excle的功能。

字段筛选：提供针对表单中各类数据字段类型进行筛选的功能。

显示字段：可以设置哪些字段显示，哪些字段隐藏。

冻结字段：可以设置冻结字段，以便于查看数据。

数据动态日志：提供单条数据修改、编辑之后的日志记录功能。

数据评论：提供数据评论功能，有权限的人员可以在查看数据的时候对这条数据进行评论，并提醒相关数据责任人。

批量导出附件：提供批量导出数据附件的功能，可以自定义附件名称，比生成压缩包下载链接。

批量打印：根据打印模板，提供批量打印功能，可以合并打印和逐条打印。

数据快捷切换：在查看数据时候，提供快捷切换上一条数据、下一条数据的功能。

数据回收站：提供数据回收站功能，删除的数据进入到回收站中，可在回收站中实现对删除数据的恢复、彻底删除。

### 三、自定义工作流引擎

平台须提供可视化拖拽的流程引擎配置工具，以实现流程表单的审核流转，具体功能要求如下：

#### 13. 流程设计器

- (1) 提供可视化拖拽的方式进行流程的设计交互，包括节点的拖拽、连线的拖拽。
- (2) 流程设计的画布可以进行放大缩小、导航定位。
- (3) 流程组件包括发起节点、结束节点、审核节点、抄送节点。
- (4) 可以在连接线上设置数据流转条件，流程可根据不同的条件流转到不同的分支路径上。

#### 14. 节点属性设置

- (1) 节点名称：可自定义设置流程的节点名称。根据不同的业务节点进行设置，例如辅导员审核、部门领导审核、校领导审核、经费负责人审核、经办人办理等。
- (2) 流程负责人：可以设置哪个环节由哪些人处理，可指定某个部门、某个用户组、某个人，同时支持表单中的成员、部门字段进行动态审批人关联设置，实现表单中填写是谁，就由谁来进行动态审批。
- (3) 字段权限：设置每个节点负责人的字段权限，可设置哪些字段可见、哪些字段可编辑。
- (4) 审批意见：可以针对审批意见进行设置必填、选填、禁用。并可以对意见内容进行自定义设置。
- (5) 流程节点操作：可针对流程节点进行可处理的操作设置，功能包含：提交、提交并打印、转交(转交设置)、回退(回退规则)、结束流程、加签、批量提交的配置。
- (6) 节点校验条件：针对节点任务审核提交时，可以设置提交的校验规则，对于不满足校验条件的字段，无法提交并自定义提示文字。
- (7) 流转规则设置：系统提供流转规则的快捷设置，主要包括会签的设置和或签的设置。其中会签的规则支持所有负责人提交后进入下一节点、按投票比例提交后进入下一节点、按固定人数提交后进入下一节点。

#### 15. 流程属性设置

- (1) 流程提醒：流程提醒与消息插件相集成，需要提供多种流程节点的消息提醒功能，包括钉钉、企业微信、短信等。
- (2) 流程撤回：可对流程进行是否可以撤回的配置，当配置了可撤回后，发起人可以撤回表单，重新修改后再次提交

- 。
- (3) 流程催办：提供流程催办功能，开启功能后，当某节点负责人尚未处理时，发起人可向其发送催办通知。
- (4) 自动化提交：可以设置自动提交的触发规则，包括负责人与上一节点处理人相同、负责人处理过该流程。
- (5) 流程日志：需支持流程处理每个节点的流程处理人、开始时间、处理完成时间、处理耗时、流程图监控的功能。
- (6) 流程版本设置：提供流程多版本运行功能，流程版本可以保证启用的流程在修改时，不会影响正在流转中的数据。实现不同流程走不同版本，互补影响的功能。

#### 四、仪表盘分析引擎

16. 平台提供图表分析（BI）的能力，针对表单中收集到的数据可通过仪表盘来进行查看、分析和处理。仪表盘由图表、组件组成，其中数据组件包含种类丰富的图表类型，用户可以根据实际需要选择图表类型进行仪表盘统计看板的搭建。详细功能要求如下：

- (1) 仪表盘支持拖拽设计模式，用户可以自定义拖拽表单字段到维度和指标上进行图表的构建。
- (2) 支持的常用图表包括：数值图、饼图、线图、区域图、柱状图、混合图、热力图、地图、词云图、轨迹图、雷达图等多种展现形式。
- (3) 支持创建数据明细表和数据透视表。
- (4) 提供快捷入口、时间、轮播提组件。
- (5) 支持创建自定义图片、文字、和筛选组件。
- (6) 支持设置默认维度的显示数量、支持自定义维度排序。
- (7) 支持根据条件自定义设置复合维度。
- (8) 支持设置指标的统计方式，包括计数、去重计数、求和、平均值、最大值、最小值等。
- (9) 支持指标的数据格式的自定义设置、包括数字、百分比和自定义。
- (10) 支持在设计模式下的多个图表之间互相切换的功能。
- (11) 针对线图、柱图、条形图和面积图支持设置辅助线，支持动态和固定辅助线两种模式。
- (12) 支持仪表板中的图表之间的关联设置和明细查看功能。
- (13) 仪表板数据内容可以继承数据管理中的发布权限规则。
- (14) 提供移动端布局设置功能，当开启移动端布局之后，用户在移动端上查看的仪表盘以移动端布局为准。
- (15) 提供仪表盘样式设置功能，系统内置多套样式。
- (16) 提供仪表盘定时刷新功能，在全屏模式下，可以自动刷新图表数据，并可显示本次刷新时间，下次刷新时间。
- (17) 提供仪表盘设置成首页功能，当仪表盘设置为首页之后，用户进入应用会默认打开仪表盘。首页支持设置多个仪表盘。

#### 五、通讯录



17. 组织机构管理：实现部门的多级管理（添加、删除、添加子部门、导入部门）。
18. 用户管理：支持部门组织结构下的用户维护，具备导入、用户同步、添加、编辑、停用等功能。
19. 角色管理：实现各类角色的管理，包括分组、新建、删除、添加成员、批量添加成员等。支持通过数据库接口和身份管理平台进行自动角色同步。
20. 负责人管理：提供部门负责人设置功能，一个部门可以设置多个负责人，一个负责人支持双肩挑部门。同时流程节点审核人支持配置多级部门审核人进行审批。
21. 系统管理员设置：提供系统管理员设置：具备对所有应用的管理权限、具备对通讯录的全部管理权限、具备对系统最高权限管理功能。
22. 应用管理员设置：提供应用权限范围设置（新建、管理应用）、通讯录分权管理（可查看、编辑、管理角色、设定范围）的设置功能。

## 六、开放平台

23. 插件中心：提供插件中心功能，通过配置实现钉钉、微信、企业微信、单点登录、短信等功能的对接实现。
24. 外部数据源管理:对外部数据源进行维护，该数据源可以被数据开放和数据接入使用。支持Oracle、Mysql、Sqlserver、Elasticsearch。
25. 数据接入：同数据开放类似，系统也需要提供数据接入的接口能力，可以把其他数据库中的数据，接入到当前的表单中来，并提供字段类型映射、接入任务设置、接入记录查询等功能。
26. 数据开放：提供数据开放接口功能，可以通过配置的方式往指定的数据库进行推送表单中的数据，数据库类型至少需要支持Mysql和Oracle两类。并可对导入的字段、表名进行子定义设置。同时可以针对开放任务设置定时计划、查看任务执行记录与日志。

## 七、应用管理后台

27. 管理后台是管理员配置应用和使用高级功能的控制台，每一个应用都有一个独立的应用管理后台，具体功能要求如下：

（1）资源发布：实现表单/流程表单/仪表盘资源针对自定义用户权限组的批量菜单授权发布，支持通过按钮开关的方式进行授权的生效/不生效。

（2）跨应用：跨应用就是可以调用其他应用的数据，设置了跨应用后，选择数据来源的时候可以选择其他应用中表单的数据。表单中数据联动、计算公式、关联查询、关联数据、智能助手等功能均支持跨应用；

（3）应用信息/URL：每个应用都可以生成独立的访问URL，同时实现应用URL的开启、应用名称、图标的自定义。应用的访问URL可以被集成到学校其他的平台中去。

## 八、移动端

28. 无代码轻应用搭建平台需要支持移动端的访问，提供基于H5的页面，需要与WEB使用同一套管理后台配置，方便用户使用。移动端主要要求如下：

（1）提供移动端工作台功能，工作台包括流程待办中心、常用应用设置、快捷入口设置。

（2）提供移动端工作台模块的自定义设置功能，可以定义工作台各模块的显示/隐藏和排序。

- (3) 提供移动端应用中心功能，可以进行分组查看、检索等功能。
- (4) 提供个人中心功能，用户可以维护个人头像、手机号、邮箱等基本信息的功能。
- (5) 提供表单的在线填报、审核、数据编辑、管理功能。
- (6) 提供移动端表单授权的功能，用户可以在移动端上对应用中的表单进行权限的设置和分配。
- (7) 提供和第三方移动平台对接认证和待办消息的接口能力，包括企业微信、钉钉、校园APP等。

#### 九、系统设置

- 29. 机构信息维护：实现机构名称、系统名称、版本信息、版权、LOGO的自定义设置。
- 30. 第三方认证：通过配置可实现与钉钉、企业微信、CAS单点登录、浙政钉、易班等行业主流平台的对接功能。
- 31. 应用统计：后台能够统计出平台所有的应用、表单、流程、分析仪表盘的数量、创建人、创建时间。
- 32. 服务器监控：提供对平台运行环境状态的监控功能，包括系统信息、JAVA信息、内存使用情况等。
- 33. 日志管理：提供用户登录日志、用户操作日志的统一查询管理。
- 34. 定时任务：对系统中所有涉及到的定时任务进行统一的管理。
- 35. 文件管理：提供系统中所有表单附件的批量下载。

#### 十、应用市场

- 36. 提供对接无代码云端应用市场的功能，云端应用市场是平台的高级扩展功能，基于无代码开发基座，用户可以选择从0-1搭建应用，也可以选择从应用市场进行应用的一键安装。
- 37. 云端应用市场提供应用检索、应用预览、应用安装功能，其中应用安装可以保留示例数据，也可以不保留示例数据。
- 38. 安装的应用可以进行二次开发和修改。
- 39. （须提供系统截图加盖公章）云端应用市场需要提供不少于100套免费的应用模板。包括日常办公室、宣传服务、人事服务、学业服务、学生工作、信息化服务、文体活动、出国服务、校园交通服务、校园安全服务、工会服务、后勤服务、宿舍服务、财务服务、校友服务等业务域。

#### 十一、轻应用开发服务

- 40. 基于无代码轻应用构建平台开发30项不同业务场景下的轻量级流程业务应用。

#### 十二、系统集成

- 41. 与我校将建设的数据平台、身份认证、融合门户等公共平台集成。
- 42. 供应商需承担系统集成过程中第三方平台所需集成费用。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计划编号	黑政采计划[2024]21897
2	项目编号	[230001]LYGC[CS]20240004-1
3	项目名称	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二次)
4	包组情况	共1包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6	采购资金预算金额	1,200,000.00
7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8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9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10	评标办法	合同包1(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 综合评分法
11	报价形式	合同包1(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 总价
12	现场踏勘	否
13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14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电子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15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6	投标文件要求	(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2) 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 投标供应商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U盘(或光盘) 0份。 (3) 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0 份, 纸质响应文件副本 0 份。
17	中标候选人推荐家数	采购包1: 3家
18	中标供应商确定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9	备选方案	不允许
20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21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以实际成交价为基价, 参照国家计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中规定的计取。代理费不足叁仟时, 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 实行市场调节价, 收取人民币叁仟元。

22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无</p> <p>开户银行：无</p> <p>银行账号：无</p> <p>特别提示：</p> <p>1、响应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响应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响应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响应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响应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响应保证金”。</p>
----	-------	---

23	电子招投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1号键。</p> <p><b>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b></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b>30分钟</b>，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b>CA 证书</b> 在开始解密后<b>30分钟</b>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b>CA证书</b>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24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p>应按照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b>CA</b>进行签字、盖章。</p> <p>说明：若涉及到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或签字处使用电脑打字输入。</p>
25	其他	
26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 -

## 二.说明

### 1.委托

授权代表如果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 2.费用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参加磋商的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 三.响应文件

#### 1.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报价最小单位为人民币元。

#### 2.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一）其他文件包括：

#####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个体工商户：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⑤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注：供应商为法人单位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时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及投标代表身份证明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供应商为大学生创办的小微企业还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的学生证或毕业证或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二）报价书附件的编制及编目

1、报价书附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制，规格幅面应与正文一致，附于正文之后，与正文页码统一编目编码装订。

2、报价书附件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 （1）产品主要技术参数明细表及报价表；
- （2）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3、报价书附件可以包含以下内容：

- （1）产品详细说明书。包括：产品主要技术数据和性能的详细描述或提供产品样本；
- （2）产品制造、验收标准；
- （3）详细的交货清单；
- （4）特殊工具及备件清单；
- （5）供应商推荐的供选择的配套货物表；
- （6）提供报价所有辅助性材料或资料。

#### 3.报价

（一）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报价，所报价格为送达用户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培训完毕价格。

（二）磋商报价分两次，即初始报价，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及磋商结束后的最后报价，且将做为最终的成交价格。

（三）具备初始报价，方有资格做第二次报价。

（四）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唯一保证。

（五）如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和时间递交最后报价，该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初始报价将作为其最后报价。

（六）供应商应注意本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报价中可以选择替代标准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本文件的要求。

#### 4.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一）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 (二) 响应文件应按规范格式编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 (三) 响应文件装订成册、编制页码且页码连续。
- (四) 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用复印件。正本 0 份，副本 0 份
- (五)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磋商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 (六)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七)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应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5.响应文件存在下列任意一条的，则响应文件无效：**

- (一) 任意一条不满足磋商文件★号条款要求的；
- (二) 单项产品五条及以上不满足非★号条款要求的；
- (三) 供应商所提报的技术参数没有如实填写，没有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一一对应，只简单填写“响应或完全响应”的以及未逐条填写应答的；
- (四) 供应商提报的技术参数中没有明确品牌、型号、规格、配置等；
- (五) 单项商品报价超单项预算的；
- (六) 响应产品中如要求安装软件，应提供正版软件，否则响应无效；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该系统须有唯一的正版序列号与之对应，一个正版序列号只能对应一台计算机，否则响应无效；
- (七) 政府采购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被拒绝；

注：本项目评审条款中有特殊情形的，以评审条款中的规定为准。

**6.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无效：**

- (一) 非★条款有重大偏离经磋商小组专家认定无法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需求的；
- (二)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 (三)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报价、应答的，还将移交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 (四) 提交的技术参数与所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不一致的；
- (五) 所报项目在实际运行中，其使用成本过高、使用条件苛刻的需经磋商小组确定后不能被采购人接受的；
- (六)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没有加盖公章的；
- (七)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八) 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的；
- (九)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十)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 (十一) 磋商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入围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
- (十二)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响应无效的；
- (十三) 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应以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为磋商依据，不得接受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7.供应商禁止行为**

- (一)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
- (二) 成交人在磋商结果产生后放弃成交；
- (二) 成交人在规定的时限内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8.竞争性磋商文件质疑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在参加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中，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依法提出质疑；

（一）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且满足参加采购活动基本条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首次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二）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未能提供的；
- 2、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 3、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 4、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不成立：

- 1、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 2、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3、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五）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

代理机构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进行网上公示，推送省级信用平台；报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 1、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 2、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 3、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 4、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 第四章 磋商及评审方法

### 一.磋商评审要求

#### 1、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 2、评审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 3、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与供应商进行分别磋商；

（3）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 4、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7、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 8、废标（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磋商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情形除外；
-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 9、定标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

##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采购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合同包1（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时，给予10%的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中型企业。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 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 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 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 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 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 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 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 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 供应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 供应商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 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供应商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点击“小微企业名录”( <http://xwqy.gsxt.gov.cn/> ) 对供应商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 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4) 提供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 不可修改), 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5) 报价供应商为大学生创办的小微企业的, 对其法定代表人身份及企业性质进行核查, 请报价供应商提供(A)、(B)、(C)的登录名和密码:

(A) 法定代表人为在校大学生的, 学生证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

(B) 法定代表人为大学毕业生的, 毕业证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

(C) 法定代表人为留学回国人员的,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系统<http://renzheng.cscse.edu.cn/Login.aspx>。

(D) 企业法定代表人必须为在校大学生、毕业五年内大学生(含留学回国), 同时大学生必须为控股股东。控股情况查询: 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

(E) 各项查询结果需打印并由磋商小组签字。

## 三.评审程序

###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 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入围资格。如供应商不具备入围资格, 应书面告知未入围的供应原因并要求其签字确认收到告知书。(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 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 2.磋商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3.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4.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 5.综合评分（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表）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 6.汇总、排序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 四.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方法和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未成交供应商。

(二) 如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请当场以书面形式提出，由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进行回复，其他任何形式的回复无效。

(三) 成交公告和成交通知书

代理机构负责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四)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直接上报黑龙江省财政部门。

## 五.合同的签订

(一)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磋商过程中的有关澄清和承诺文件均是政府采购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违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四) 合同由采购人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传黑龙江省财政部门备案。

(五) 采购人负责合同的审核、签订、履约及验收工作，黑龙江省财政部门负责对合同签订、合同履行及验收进行监督检查。

## 六.履约金

合同包1（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本合同包不收取

## 七.付款及验收

合同包1（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

付款方式	1期： 100%，验收合格后采购方一次性全额付款
验收要求	1期：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采购合同验收

###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三）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四）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a href="http://zxgk.court.gov.cn">http://zxgk.court.gov.cn</a> ）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五）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联合体投标	无。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p><b>1.货物类：</b>明确所投标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p> <p><b>2.工程类：</b>（1）工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2）工程质量，达到合格以上标准；（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含所有工程内容；</p> <p><b>3.服务类：</b>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主要是对服务需求的响应程度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p> <p><b>4.节能产品认证证书。</b>货物或工程量清单施工材料中，所投设备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产品范围的（如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信息安全产品，供应商响应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p>
其他要求	无。

**表三详细评审表：**

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b>68.0分</b> 商务部分 <b>12.0分</b> 报价得分 <b>20.0分</b>

技术部分	主要产品 (40.0分)	提供的产品性能、质量是否满足采购技术规格及要求：所有功能产品的技术指标都满足采购文件的，得40分。所有功能要求及技术指标每有一项不满足参数要求扣1分。40分扣完即止。
	实施方案 (10.0分)	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及项目特点，提出合理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设计需求分析、系统功能分析、人员组织安排、质量控制、软件测试。每满足一项上述内容得2分，最高得10分；所提供的内容中每有一处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1、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2、内容前后不一致或逻辑错误；3、不符合我校实际需求；4、有违法违规内容陈述；5、其他明显错误；）不提供的不得分。
	培训方案 (10.0分)	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及项目特点，提出合理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时间计划、培训场地、核心技能培训、项目管理能力培训、培训移交成果物。每满足一项上述内容得2分，最高得10分；所提供的内容中每有一处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1、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2、内容前后不一致或逻辑错误；3、不符合我校实际需求；4、有违法违规内容陈述；5、其他明显错误；）不提供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 (8.0分)	（1）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及项目特点，提出合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团队、售后服务内容、售后服务流程与响应时间、系统版本升级计划、故障排查与巡检计划。每满足一项上述内容得1分，最高得5分；所提供的内容中每有一处缺陷的扣0.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1、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2、内容前后不一致或逻辑错误；3、不符合我校实际需求；4、有违法违规内容陈述；5、其他明显错误；）不提供的不得分。（2）若所投产品出现系统故障导致无法使用的，投标人需承诺售后服务人员2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需提供承诺函，满足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
商务部分	安全等级 (3.0分)	投标人承诺提供服务所使用主要产品须满足《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要求，具有公安机关出具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二级）备案证明，能提供的得1分；具有公安机关出具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三级）备案证明，能提供的得3分。（同一系统以最高等级为准）注：提供承诺函。
	类似业绩 (2.0分)	投标人自2021年以来承担过类似业绩项目，每提供一个合同（合同首页、金额及内容页）得1分，最多得2分。说明：提供合同复印件关键页。
	实施团队 (7.0分)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1）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2）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拟派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1人）具有上述证书，每提供1项证书得1分。满分2分（须上传持证人员相关证书扫描件，并且与社保姓名需保持一致，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拟派驻本项目的团队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应具有以下资格证书：（1）系统规划与管理师证书；（人社部与国家工信部联合颁发）（2）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人社部与国家工信部联合颁发）（3）数据库系统工程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4）软件评测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5）系统分析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团队人员每提供1种证书得1分，最高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须上传持证人员相关证书扫描件，并且与社保姓名需保持一致，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同一个人提供多个证书的不重复计算）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2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	--



## 第五章 主要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试行）文本

一般货物类

采购单位(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采购计划号  
招标编号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5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政府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

## 第七条 售后服务

-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 2、货物保修起止时间： 。
-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期限

- 1、资金性质： 。
  - 2、付款方式：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自筹资金： 。
- 付款期限为甲方对货物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款。

## 第九条 履约、质量保证金

-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比例提交履约保证金。节能、环保产品提交履约保证金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2.5%比例提交，待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 2、乙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比例向甲方提交质量保障金，质量保证期过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投标人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使用说明

### （一般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是对招标文件中货物和服务要约事项的细化和补充，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过程中有关项目目标的性状的重要澄清和承诺事项必须在合同相应条款中予以明确表达。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私下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一、本合同适用范围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教学仪器设备、医疗仪器设备、广播电视仪器设备、体育器材、音响乐器、药品、服装、印刷设备和印刷品等政府采购项目（协议供货除外）适用于本合同。

#### 二、填写说明

（一）合同标题：地市县使用时可在“黑龙江省”后再加所在地名称或将“黑龙江省”删除加所在地名称。

（二）本合同划线部分所需填写内容，除以下条款特殊要求外，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招标文件没有明确，按甲乙双方商定意见填写。

（三）第一条合同标的：按表中各项目要求填写，内容填写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四）第四条包装和运输：货物运输方式包括：汽车、火车、轮船等。

（五）货物交付和验收：时间按合同签订（或生效）后多少日（或工作日）或直接填X年X月X日前交货。

（六）第八条付款方式和期限：资金性质按财政性资金（预算内资金、预算外资金）和自筹资金填写。

#### 三、有关要求

（一）各单位现使用的专业合同可作为本合同附件，但专业合同各条款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各条款要求，如发生矛盾以本合同为准。

（二）协议供货合同应使用原文本。

（三）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各条款均不能改动，只能在划线位置填写，如有改动视同无效合同。

（四）本合同统一用A4纸打印。

（五）本合同为试行文本，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现不当之处，请及时提出建议，以便修正。

本合同各条款由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办公室负责解释。

电话：0451—53679987      0451—82833586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是参加竞争性磋商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请参照这些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一、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 政 府 采 购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二次)

项目编号：[230001]LYGC[CS]20240004-1

供应商全称：（公章）

授权代表：

电话：

磋商日期：

## 二、首轮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 三、分项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 四、技术偏离及详细配置明细表

项目名称：数字校园服务支撑平台(二次)

项目编号：[230001]LYGC[CS]20240004-1

(第 包)

序号	服务名称	磋商文件的服务需求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供应商全称：

日期： 年 月 日

#### 五、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供应商全称：

## 六、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报价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为响  
应供应商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项目（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全权处理本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

附：

授权代表姓名：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 七、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全称:

## 八、小微企业声明函

注：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否则无需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 十一、资格承诺函

###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模板）

我方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类型为：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自然人（请据实在中勾选一项），现郑重承诺如下：

#### 一、承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一）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 1.“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 2.“登记状态”为“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3.“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或长期有效。

（二）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 1“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三）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四）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第十八条、第六章第一百三十三条、第八章第一百七十六条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二、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二)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 三、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 四、承诺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不存在欠税信息。

(二)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三)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 五、承诺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在承诺函中以附件形式提供至少开标前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均须依法缴纳。

### 六、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处罚期限已经届满的视同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本条源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一)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二)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较大金额罚款(二百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三)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 七、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下列情形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八、承诺通过下列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一至七款承诺信息真实有效。

(一)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三)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

(四)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五)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

(六)其他具备法律效力的合法渠道。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一、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本单位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1.基本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清单。
- 2.基本医疗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清单。
- 3.工伤保险缴纳证明或工伤保险缴费清单。
- 4.失业保险缴纳证明或失业保险缴费清单。
- 5.生育保险缴纳证明或生育保险缴费清单。

二、新成立的企业或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机构，应提供书面说明和有关佐证文件。